

## 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

送出日期：二 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5 年 8 月 1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本报告期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 一、基金简介

####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50ETF

交易代码：510050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 年 12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9,012,566,75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永久存续

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基金上市日：2005 年 2 月 23 日

基金投资目标：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基金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

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上证 50 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股票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上证 50 指数，是股票基金中风险较低、收益中等的产品。

#### (二)基金管理人有关情况

基金管理人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ASSET MANAGEMENT CO.,LTD.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弘弢  
联系电话：(010)88066688  
传真：(010)88066566  
电子邮箱：chinaamc@ChinaAMC.com

(三)基金托管人有关情况

法定名称：中国工商银行  
信息披露负责人：庄为  
联系电话：(010)66107333  
传真：(010)66106904  
电子邮箱：custody@icbc.com.cn

(四)信息披露事宜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网址：www.ChinaAMC.com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重要提示：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基金本期净收益 -16,289,469.52 元  
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 -0.0023 元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收益 -650,069,243.88 元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收益 -0.0721 元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962,919,803.36 元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73 元  
期末还原后基金份额净值 0.915 元  
基金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 -0.2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17%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8.26%

注：50ETF 已于 2005 年 2 月 4 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折算,折算比例为 1.18384087。还原后份额净值=份额累计净值×折算比例,该净值可反映投资者在认购期以份额面值 1.00 元购买 50ETF 后的实际份额净值变动情况。

(二)基金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一个月	5.03% 2.17%	3.79% 2.23%	1.24% -0.06%	
过去三个月	-2.89% 1.64%	-4.64% 1.66%	1.75% -0.02%	
过去六个月	-8.17% 1.45%	-9.97% 1.52%	1.80%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26% 1.44%	-10.08% 1.50%	1.82% -0.06%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变动情况

50ETF 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

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2月30日生效，2005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2、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投资组合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本基金按规定在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的时间内达到这一投资比例。

### 三、管理人报告

#### (一)基金管理人情况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4月9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13800万元。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2005年6月，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380亿元人民币，管理着兴华、兴和、兴科、兴安、兴业5只封闭式基金，华夏成长、华夏债券、华夏回报、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大盘精选、50ETF、华夏红利7只开放式基金，以及亚债债券基金二期中国子基金和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组合，是国内管理基金数目最多的基金管理公司，也是管理资产规模最大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 (二)基金经理简介

方军先生，硕士。1999年加入华夏基金管理公司，曾任商业、电力行业研究员，以及华夏成长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兴华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和华夏回报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50ETF基金基金经理。

#### (三)内部监察报告

##### 基金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内部监察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内部监察工作中一切从合规运作、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由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内部监察人员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敦促有关部门整改，并定期制作监察报告报公司管理层。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工作重点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改进：

- 1、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的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监察制度进行了充实和修订，使其内容更全面、具体，更具操作性。
- 2、通过依靠建立一线部门预警控制，监察部门定期事后检查、不定期抽查等工作方法，保证了公司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合法合规运作，未出现重大违规事件，为公司业务开拓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3、进一步加强了货币市场基金监察力度，制定了货币市场基金有关控制制度，完善了风险控制制度体系。
- 4、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完成与基金投资业务相关的定期监察报告，报公司领导及证监会。
- 5、完成日常的合同、信息披露材料和推广宣传材料的审查工作，有力地保障了公司和基金的合规运作。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规合法，无不当内幕交易和关联交易，保障了基金持有人利益。我们将继续以风险控制为核心，提高内部监察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安全、合规运作。

#### (四)报告期内的业绩表现和投资策略

##### 1、本基金业绩表现

截至2005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773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17%，同期

上证 50 指数累计增长率为-9.97%。本基金自份额折算日(2005 年 2 月 4 日)至本报告期结束,累计跟踪偏离度为 1.59%,累计跟踪误差为 0.12%。

## 2、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本基金于 2004 年 12 月 30 日正式成立,2005 年 2 月 4 日基本完成建仓工作进行基金份额折算,2005 年 2 月 23 日开放申购赎回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基金合同生效后 25 个交易日基本完成建仓操作。作为采取完全复制投资策略的被动式指数基金,建仓期间我们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有关建仓计划,根据在充分拟合指数的前提下尽量降低成本、减少市场冲击的原则逐步提升股票持仓至目标仓位。建仓期间我们较好地把握住了市场节奏,迅速完成了股票认购部分的结构调整和现金的投资工作。年初至基金份额折算日,不仅完全弥补了建仓操作的成本费用,基金净值还获得了 3.56%的增长。

基金完成建仓进入稳定运行后的操作主要集中在跟踪指数而进行地相应组合调整方面。期间进行了宝钢股份增发、股权分置改革试点、指数成份股调整等导致的组合结构调整及日常组合微调的工作。在操作中,我们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有关投资策略,在不造成净值大幅波动的情况下,基本弥补了组合调整导致的成本费用,及时成功地完成了相应的组合调整工作。

期间还参与了华电国际、黔源电力、南京港、三花股份、晶源电子、宁波华翔、成霖股份、轴研科技、广州国光、江苏三友、包头铝业、兔宝宝、飞亚股份、登海种业、中材国际等新股的市值配售。

本报告期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为-8.17%,同期上证 50 指数累计增长率为-9.97%。本基金自份额折算日(2005 年 2 月 4 日)至本报告期结束,累计跟踪偏离度为 1.59%,累计跟踪误差为 0.12%。

## 3、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近期中国股票市场正经历着历史性的转变,股权分置试点、市场资金平衡、估值国际接轨是影响市场的几个重要的因素。作为一群具有明显的市场和经济运行代表性的蓝筹股集合,上证 50 指数成份股的股权分置改革将是整个改革的成败关键所在,必然会成为股改主流趋势的代表。上证 50 指数成份股具有的代表性及流动性,使其成为新资金流入的必然选择。同时,在整体系统性风险大幅释放的市场环境下,指数化投资分散非系统性风险的优势更为显著,因而在市场资金恢复平衡的过程中具有吸纳资金的明显优势。价值回归仍然将是与国际接轨的市场的主旋律,股价结构的调整成为必然的趋势,低价优质的公司仍然可以作为坚定选择。目前,通过市盈率、市值账面价值比、股息收益率等多项指标比较,上证 50 指数与成熟市场的类似指数相比均显示其整体估值水平已经偏低,更加坚定了通过蓝筹指数的长期价值投资分享中国经济成长的信心。

## 四、托管人报告

2005 年上半年度,本托管人在对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2005 年上半年度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依法对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 2005 年上半年度所编制和披露的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具有真实、准

确和完整性。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

2005年8月15日

## 五、财务会计报告

### (一)基金会计报表

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5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附注

#### 资产

银行存款	67,442,751.35	3,091,843,552.59
清算备付金	1,095,290.18	-
应收股利	6,237,089.11	-
应收利息	7a 21,642.83	280,975.77
其他应收款	7b 47,745,084.00	160,123.20
股票投资市值	6,898,965,537.89	2,616,954,857.82
其中：股票投资成本	7,316,771,327.20	2,637,350,039.95
买入返售证券款	-	191,000,000.00
资产总计	7,021,507,395.36	5,900,239,509.38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7c 48,328,258.14	484,523,597.04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89,403.20	74,064.60
应付托管费	557,880.66	14,812.92
应付佣金	7d 1,107,974.15	317,357.23
其他应付款	7e 5,605,719.76	-
预提费用	7f 198,356.09	-
负债合计	58,587,592.00	484,929,831.79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7g 7,612,989,047.24	5,435,331,306.00
未实现利得/(损失)	7h -641,784,867.14	-20,395,182.13
未分配基金净收益/(累计基金净损失)	-8,284,376.74	373,553.72
持有人权益合计	6,962,919,803.36	5,415,309,677.59

(2005年6月30日每份基金份额净值：0.773元)

(2004年末每份基金份额净值：0.996元)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总计 7,021,507,395.36 5,900,239,509.38

本基金发行在外的基金份额为9,012,566,757份。

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止期间

经营业绩表及收益分配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数

收入		
股票差价收入	7i	-114,648,842.33
存款利息收入		2,413,342.02
股利收入		115,461,613.86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573,142.00
其他收入	7j	-2,720,723.45
收入合计		1,078,532.10
费用		
基金管理人报酬		14,258,287.47
基金托管费		2,851,657.55
其他费用	7k	258,056.60
其中：上市年费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148,767.52
审计费		49,588.57
费用合计		17,368,001.62
基金净收益		-16,289,469.52
加：未实现估值增值/(减值)变动数		-397,410,607.18
基金经营业绩		-413,700,076.70
基金净收益		-16,289,469.52
加：期初基金净收益		373,553.72
本期申购基金份额的损益平准金		11,800,249.04
本期赎回基金份额的损益平准金		-4,168,709.98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8,284,376.74
减：本期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
未分配基金净收益/(累计基金净损失)		-8,284,376.74

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基金净值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期初基金净值		5,415,309,677.59
本期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16,289,469.52
未实现估值增值/(减值)变动数		-397,410,60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413,700,076.7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基金申购款		4,835,611,131.19
基金赎回款		2,874,300,928.72
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961,310,202.47
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期末基金净值		6,962,919,803.36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 (二)会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1、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除股票投资和配股权证按市值计价外,所有报表项目均以历史成本计价。

#### (4)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上市交易的股票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的股票,按成本估值;由于配股和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制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从配股除权日起到配股确认日止,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配股价的差额估值,计入"配股权证"科目。若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配股价,则估值为零。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基金管理公司应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实际投资成本与估值的差异计入"未实现利得/(损失)"科目。

投资者采用可以现金替代方式申购本基金时,在基金补足被替代股票(或采取强制退款)之前,按照该股票估值日与申购日估值的差额确认未实现利得/(损失)。

#### (5)证券投资基金成本计价方法

#####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申购的股票于申购日计入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以申购日该股票收盘价确认的价值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差价收入。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于赎回日确认股票差价收入,赎回的股票于赎回日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 (6)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差价收入于卖出股票成交日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股利收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于除息日确认。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按融出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 (7)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融入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 (8)实收基金包含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和基金份额折算调整。

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基金份额折算调整的期初金额为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基金份额折算公式折算后的基金份额

与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之间的差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基金份额折算调整的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 (9)未实现利得/(损失)

未实现利得/(损失)包括因投资估值而产生的未实现估值增值/(减值);投资者采用可以现金替代方式申购本基金时所替代股票在未补足(或强制退款)前产生的未实现估值增值/(减值)和未实现利得/(损失)平准金。

未实现利得/(损失)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利得/(损失)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 (10)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未分配基金净收益/(累计基金净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基金净收益/(累计基金净损失)。

#### (11)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方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如果基金投资当期出现净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评价日核定的累计报酬率超过标的指数的同期累计报酬率达到1%以上,方可进行收益分配。在符合上述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1次,最多分配2次,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比例为符合上述基金分红条件的可分配部分的100%。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方式。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 3、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 (1)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一级交易商
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2)基金管理人报酬

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5%/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需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14,258,287.47元。

#### (3)基金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需支付基金托管费2,851,657.55元。

#### (4)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2005年6月30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67,442,751.35元。本报告期由基金托管人保管



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 2,321,868.55 元。

(5)本基金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关联方持有的基金份额

200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数 基金净值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538,002 7,372,875.55

#### 4、流通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

##### 流通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政策规定,2000 年 5 月 18 日起新股发行时不再单独向基金配售新股。基金可比照个人投资者和一般法人、战略投资者参与新股认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此外,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54 号文《关于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新股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其配套规定,自 2002 年 5 月 20 日起,恢复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新股。基金以持有的上市流通股票市值参与配售,但累计申购总额不得超过基金按规定可申购的总额。获配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流通。

本基金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持有的流通受限制股票情况如下:

股票名称	成功申购日期	上市日期	可流通日期	申购价格	期末估价	成功申购股数	成本	市值
宝钢股份	2005.04.26	2005.05.09	2005.07.11	5.12	4.98	228,180	1,168,281.60	1,136,336.40
合计							1,168,281.60	1,136,336.40

#### 六、投资组合报告

#####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股票	6,898,965,537.89	98.25%
债券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68,538,041.53	0.98%
其他资产	54,003,815.94	0.77%
合计	7,021,507,395.36	100.00%

#####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分类 市值(元) 占净值比例

1	农、林、牧、渔业	-	-
2	采掘业	309,561,788.41	4.45%
3	制造业	2,080,235,434.87	29.88%
	其中:食品、饮料	227,238,336.90	3.26%
	纺织、服装、皮毛	-	-
	木材、家具	-	-
	造纸、印刷	-	-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56,059,279.05	2.24%
	电子	216,740,425.76	3.11%
	金属、非金属	1,161,346,954.40	16.68%
	机械、设备、仪表	231,622,559.14	3.33%

	医药、生物制品	32,103,831.10	0.46%
	其他制造业	55,124,048.52	0.79%
4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90,586,758.44	15.66%
5	建筑业	-	-
6	交通运输、仓储业	1,102,796,348.26	15.84%
7	信息技术业	784,385,806.75	11.27%
8	批发和零售贸易	74,159,533.62	1.07%
9	金融、保险业	1,296,017,454.26	18.61%
10	房地产业	-	-
11	社会服务业	-	-
12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13	综合类	161,222,413.28	2.32%
	合计	6,898,965,537.89	99.08%

(三)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期末市值(元)	占净值比例
1	600019	宝钢股份	141,301,590	703,681,918.20	10.11%
2	600050	中国联通	222,871,848	583,924,241.76	8.39%
3	600900	长江电力	63,116,386	515,660,873.62	7.41%
4	600036	招商银行	81,060,853	491,228,769.18	7.05%
5	600009	上海机场	20,455,185	345,692,626.50	4.96%
6	600016	民生银行	66,467,805	315,057,395.70	4.52%
7	600028	中国石化	73,713,817	260,209,774.01	3.74%
8	600000	浦发银行	31,105,262	237,955,254.30	3.42%
9	600018	上港集箱	14,264,181	230,937,090.39	3.32%
10	600005	武钢股份	62,930,674	213,964,291.60	3.07%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hinaAMC.com](http://www.ChinaAMC.com) 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四)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1、本期累计买入、累计卖出价值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前二十名的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元)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600019	宝钢股份	504,660,933.59	9.32%
2	600900	长江电力	243,567,112.51	4.50%
3	600036	招商银行	208,149,649.71	3.84%
4	600050	中国联通	179,360,205.89	3.31%
5	600018	上港集箱	166,155,172.19	3.07%
6	600005	武钢股份	156,766,212.74	2.89%
7	600009	上海机场	151,350,630.92	2.79%
8	600016	民生银行	134,853,168.68	2.49%
9	600519	贵州茅台	126,700,838.70	2.34%
10	600000	浦发银行	102,724,260.57	1.90%
11	600029	南方航空	92,249,359.56	1.70%
12	600028	中国石化	89,523,718.40	1.65%
13	600649	原水股份	86,576,319.38	1.60%
14	600601	方正科技	83,237,408.89	1.54%

15	600320	振华港机	80,303,050.19	1.48%
16	600832	东方明珠	79,516,472.58	1.47%
17	600015	华夏银行	71,851,731.81	1.33%
18	600100	清华同方	62,449,645.78	1.15%
19	600808	马钢股份	59,087,340.29	1.09%
20	600642	申能股份	57,877,046.62	1.07%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元)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600350	山东基建	82,725,233.92	1.53%
2	600008	首创股份	77,575,711.84	1.43%
3	600717	天津港	72,108,029.56	1.33%
4	600887	伊利股份	56,207,550.59	1.04%
5	600006	东风汽车	52,052,271.38	0.96%
6	600649	原水股份	49,244,750.46	0.91%
7	600705	北亚集团	35,619,756.69	0.66%
8	600780	通宝能源	34,294,803.08	0.63%
9	600050	中国联通	34,023,654.41	0.63%
10	600428	中远航运	32,113,296.63	0.59%
11	600309	烟台万华	30,893,595.26	0.57%
12	600011	华能国际	29,296,610.92	0.54%
13	600036	招商银行	27,365,914.36	0.51%
14	600900	长江电力	24,916,334.59	0.46%
15	600609	金杯汽车	23,065,397.06	0.43%
16	600019	宝钢股份	17,065,631.67	0.32%
17	600028	中国石化	16,907,895.69	0.31%
18	600009	上海机场	16,444,242.03	0.30%
19	600016	民生银行	15,046,810.07	0.28%
20	600005	武钢股份	11,649,627.63	0.22%

2、本报告期内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为 3,880,594,140.17 元；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为 888,399,644.17 元。本报告期内申购股票的成本总额为 4,709,633,377.64 元；赎回股票的收入总额为 2,923,229,396.00 元。

(五)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六)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七)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

3、基金的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元

应收股利	6,237,089.11
应收利息	21,642.83
其他应收款	47,745,084.00

合计 54,003,815.94

4、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七、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和持有人结构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50ETF 基金持有人情况如下：

##### (一)持有人户数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53,355 户

平均每户持有基金份额 168,917 份

##### (二)持有人结构

持有份额(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机构投资者 5,673,069,687 62.95%

个人投资者 3,339,497,070 37.05%

合计 9,012,566,757 100.00%

#### 八、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5,435,331,306

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435,331,306

基金份额折算增加份额 999,235,451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096,000,000

报告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518,000,000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012,566,757

#### 九、重大事件揭示

(一)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二)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期内未受到任何处分。

(三)本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址自 2005 年 5 月 9 日起迁至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本基金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办公地址未发生变更。

(四)选择证券经营机构交易席位的情况

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 1、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3、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4、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 5、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根据以上标准,本期分别选择了银河证券、国泰君安、国信证券的席位作为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其中本期减少了国泰君安和国信证券的席位。席位佣金为股票成交金额的 1%扣除应由券商负担的交易手续费、证管费及结算风险金。

各席位交易量及佣金提取情况如下：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租用各券商席位的数量、股票交易量及佣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券商名称	租用该券商席位的数量	股票交易量	占股票交易总量比例	应付佣金	占应付佣金总量比例
1	银河证券	2	1,839,078,443.44	40.99%	1,487,040.10	40.76%
2	国泰君安	1	1,659,824,146.60	36.99%	1,351,427.04	37.04%
3	国信证券	1	987,721,192.56	22.01%	809,927.52	22.20%

合计 4 4,486,623,782.60 100.00% 3,648,394.66 100.00%

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各券商债券、回购交易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量	占债券交易总量比例	回购交易量	占回购交易总量比例
1	银河证券	-	-	2,100,000,000.00	65.42%
2	国泰君安	-	-	1,110,100,000.00	34.58%
3	国信证券	-	-	-	-
	合计	-	-	3,210,100,000.00	100.00%

(五)其他重大事件

- 1、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5月17日发布设立北京分公司的公告；
  - 2、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4月27日发布公告,新增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
  - 3、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4月27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迁址公告；
  - 4、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4月1日发布公告,更换信息披露负责人；
  - 5、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2月23日发布公告,新增中金公司为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临时一级交易商；
  - 6、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2月18日发布公告,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及开放日常申购赎回；
  - 7、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2月16日发布公告,公布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结果；
  - 8、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2月2日发布公告,公布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日；
-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AMC.com 查阅上述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 五年八月二十六日